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9 年度師資生「教學活動設計(教案)+教學演示」檢測 報名簡章

一、目的：為提升教學實務能力、激發個人教學設計創意，增進師生互相觀摩與學習的機會，特辦理此檢測。

二、主辦單位：本校師資培育學院

三、對象：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及本校師資生（大學部二至四年級；碩博士生；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實習學生、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實習學生），以個人為單位進行線上檢測並至雲端上傳作品。（因應武漢肺炎疫情，本學期檢測改為線上實施）

四、活動辦法：

（一）報名方式：

1. 報名日期：自 109 年 03 月 25 日(三)上午 10 時至 03 月 27 日(五)下午 3 時止。
2. 報名人數限制：至多 30 人，依報名先後順序，如額滿將提前關閉表單。
3. 報名網址：<https://reurl.cc/rx11Vx>
4. 報名通知：主辦單位於 109 年 03 月 30 日(一)前以電子郵件寄發報名成功通知，如未接獲通知者，請與主辦單位確認，以免影響能力檢測權益。

（二）繳交日期：109 年 04 月 30 日(四)下午 3 時止。

（三）繳交說明：

1. 繳交資料：

- (1) 授權書 1 份，如附件 1。（請印出簽名後上傳掃描檔）
- (2) 教案電子檔 1 份(教案檔案須以 Word 編輯後轉成 PDF 檔)，教案檔名為「學號+姓名」。
- (3) 教學演示影片檔 1 份(影像壓縮規定：MOV 或 MP4、影像尺寸：1920*1080 像素 (1080P)，檔名為「學號+姓名」。
- (4) 授權書、教案電子檔及影片檔請至 <https://forms.gle/y3Hj51zCKznwgYr19>，雲端表單上傳（上傳系統須使用 Gmail 帳號登入，建議以 G Suite for NTNU 帳號登入為佳，以利資料修改。（G Suite for NTNU 帳號登入或啟用網址：<https://goo.gl/4eGyqo>））。

2. 繳交規則：

- (1) 線上公布主題：依報名之領域／科目，線上公布主題（十二年國教課綱不限提供國中或高中主題）。
- (2) 教案格式：作品須統一封面，如附件 2。教學活動設計(教案)參考格式，

如附件 3，教案內容應包含一節課的課程內容為原則、教學主題、設計理念、能力指標、核心素養、教學目標、單元教學節次、教學內容架構、教學流程、教學方法或策略、教學評量、教學參考資料來源等。

(3) **演示內容**:教學演示應包含準備活動（提示教學目標、引起動機等）、發展活動（進入教學主題、多樣化教學歷程、運用教具練習等）和綜合活動（統整概念、提問、獨立學習、交代作業等），可備教材及教具為輔助，教案參考格式如附件 2(不需提交教案)。

(4) **影片格式**:教學演示影片長度 13 至 15 分鐘，(影像壓縮規定: MOV 或 MP4、影像尺寸: 1920*1080 像素 (1080P)，影像收音:聲音盡量清晰、音量適中)。

3. 評選方式:由大學教授及中等學校教師組成評審小組進行審查，評分指標如附件 3、4。

(三) 獲獎:

1. 獲獎公布:109 年 06 月 03 日(二)前公布於師培學院院網，並以電子郵件通知獲獎者。
2. 頒獎暨成果展:109 年 06 月 19 日(五)下午 2 時至下午 4 時，本校圖書館校區綜合大樓 509 國際會議廳(如有異動將公告至師培學院院網_訊息公告)。
3. 展示:獲獎作品透過錄影或攝影等方式交由主辦單位留存或公開分享。
4. 獎勵方式:

項目	獎項	獎勵	名額
教學演示	第一名	獎狀一份+獎金 8,000 元	1 名
	第二名	獎狀一份+獎金 5,000 元	1 名
檢測	第三名	獎狀一份+獎金 3,000 元	1 名
	佳作獎	獎狀一份+獎金 1,000 元	3 名

五、聯絡方式:

(一) 聯絡人:郭竺婷專任助理

(二) 電話:(02)7734-1239

(三) 電子郵件:sda4717@gapps.ntnu.edu.tw。

六、注意事項:

(一) 如有引用非本人創作之資料、圖檔等，需註明資料來源，以符合《著作權法》之相關規範。如有抄襲侵權等情事，如經查實，取消檢測資格或獲獎資格。

(二) 主辦單位保有檢測作品之一切著作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包含典藏、推廣、公布、

發行、重製、複製及公開展示等。應檢人者且不得要求另支稿酬。

(三) 檢測作品不另歸還。

(四) 曾參加國內外其他比賽獲獎作品不得投件。

(五) 本檢測同步配合本校試辦基本檢測指標，檢測結果僅作為發展指標用，不影響檢測結果。

(六) 報名成功後，如欲取消報名，須於 109 年 04 月 08 日(三)前告知主辦單位，如無故棄賽，將不再受理本年度(109)師資生檢測等其他項目。

(七) 已有報名「教學活動設計(教案)+教學演示」場次，不得同時報名「教學活動設計(教案)」及「教學演示」場次。(共有「教學活動設計(教案)」、「教學演示」及「教學活動設計(教案)+教學演示」3場次。)

七、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規定之。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9 年度師資生「教學演示」檢測
授 權 書

本人_____同意將個人檢測作品無償授權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作為一切著作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包含典藏、推廣、公布、發行、重製、複製及公開展示等。本作品保證為授權人所創作，如有抄襲、侵害他人權利之情事，即取消參選及獲獎資格，本人無任何異議，並願負法律之責任。

立授權書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8 年度師資生「教學演示」檢測
教案參考格式

教學主題				
科目名稱		教學節數		
適用年級				
教學對象分析				
設計理念				
教學準備				
能力指標	單元目標	具體目標		
教學目標	教學活動	時間	教學資源	教學評量
	壹、準備活動			
	貳、發展活動			
	參、綜合活動			
教學參考資源				

備註:不需提交教案，自行參考。

108 年度師資生「教學活動設計(教案)」檢測

審 查 評 分 表

檢測指標	參考檢核重點	評分比重	總分	質性建議		
1. 教學目標清楚，單元架構完整	1-1 教學目的符合程綱要。	20%		(總分低於 70 分或高於 90 分，需詳列說明)		
	1-2 單元架構有組織有條理。					
2. 教案設計符合教學目標	2-1 設計內容能符合課程綱要。	30%			(總分低於 70 分或高於 90 分，需詳列說明)	
	2-2 設計內容能清楚呈現(緊扣)教學目標。					
3. 教案內容能使用適當的教學方法或策略	3-1 能引發學習動機。	50%				(總分低於 70 分或高於 90 分，需詳列說明)
	3-2 能運用適當的教學方法或策略(含教學資源)。					
	3-3 能適當學習重點。					
	3-4 能運用適當的評量了解學生學習成果。					
	3-5 能妥善分配教學活動時間。					

108 年度師資生「教學演示」檢測

審 查 評 分 表

檢測指標	參考檢核重點	評分比重	總分	質性建議
1. 精熟任教學科領域知識	1-1 正確掌握任教單元的教材內容。	20%		(總分低於 70 分或高於 90 分，需詳列說明)
	1-2 教學內容結合學生的生活經驗。			
2. 清楚呈現教學內容	2-1 清楚呈現學習目標或學習重點。	30%		(總分低於 70 分或高於 90 分，需詳列說明)
	2-2 有組織條理呈現教材內容。			
	2-3 適時歸納學習重點。			
3. 運用有效教學技巧	3-1 引發並維持學生學習動機。	30%		(總分低於 70 分或高於 90 分，需詳列說明)
	3-2 善於變化教學活動或教學方法。			
	3-3 掌握時間分配和教學節奏。			
4. 應用良好溝通技巧	4-1 板書正確、字體工整，布局適切。	20%	(總分低於 70 分或高於 90 分，需詳列說明)	
	4-2 運用有助於師生互動與學習的溝通技巧(含音量、語述、語調、眼神、表情、手勢、教室走動等方式)。			